

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法治根基

——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序言的宪制价值

卓拉 扎西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以下简称促进法)采用“序言+7章65条”体例,序言全文877字,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唯一一部单设序言的新制定法律。不同于一般法律条文侧重设定权利义务、规范日常行为,促进法序言以完整历史叙事、清晰政治逻辑完成法理建构,从宪制层面确认中华民族共同体形成和发展的历史逻辑,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上升为国家建构层面的核心命题,为新时代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筑牢坚实法治根基。

序言入法:跻身宪法相关法谱系的宪制定位宣示

在我国现行法律体系中,设置序言的法律仅有五部,分别为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香港基本法、澳门基本法和促进法。上述法律均归属

于宪法相关法范畴,直面国家根本制度、国家统一、民族治理、“一国两制”等关乎国家建构的核心议题,承载着明确的宪制功能。宪法确立国家根本制度与治理总遵循,民族区域自治法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基本政治制度法治化,两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完成“一国两制”的宪制表达,促进法单设序言并纳入这一法律谱系,是顶层设计基于民族工作全局作出的制度安排,具备鲜明的宪法属性。

法律正文依托假定条件、行为模式、法律后果形成标准化规范体系,主要用于界定各类主体具体权利与义务,具备直接约束、指引、惩戒的实践功能。而历史共识、文明脉络、共同体本源认同等价值性、基础性内容,无法通过标准化法律条文予以呈现,只能依托序言载体完成阐释。促进法序言承载的中华民族形成发展史、各民族共同奋斗历程、党的民族工作理论成果等内容,不属于可直接适用的行为规范,而是整部法律正当性、合法性的法理根基。

立法机关通过序言的制度设计,把新时代党开展民族工作形成的重大理论、制度、实践成果转化为统一国家意志,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体制机制提升至宪制高度。这一立法安排清晰释放关键信号: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绝非单一领域、单一部门的专项工作,而是贯穿国家治理全过程、关乎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存续发展的宪制任务,序言的设立正是这一立法定位最直观、最正式的文本表达。

三重叙事:证成中华民族共同体历史生成的法理逻辑

促进法序言以时间脉络搭建文明、近代、政治三层递进叙事,完整

回答“中华民族从何而来、何以凝聚一体、未来向何处去”的核心命题,层层递进完成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法理确认,实现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度融合。

文明叙事——以五个“共同”构筑内生型共同体根基。序言开篇明确,中国各族人民在长期交往交流交融中,共同开拓了祖国的辽阔疆域,共同缔造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共同书写了辉煌的中国历史,共同创造了灿烂的中华文化,共同培育了伟大的民族精神。五个“共同”绝非简单的史实罗列,而是一套完整、严谨的法理建构。序言以“中国各族人民”作为统一主语,清晰阐明中华民族共同体并非外力拼接、人为塑造的产物,而是数千年来各民族共生共存、互动交融自然形成的文明共同体。

序言立足五千多年不间断中华文明,系统阐释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的文明底色,传承延续我国自古形成的大一统政治传统。从法理层面破除“民族与国家二元对立”的错误认知,明确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是各民族共同的家国,疆域、历史、文化、精神属于全体中华儿女共有共享,从文明本源层面夯实共同体认同的法治基础。

近代叙事——以四个“不可”见证中华民族自觉的历史必然。序言进一步梳理近代救亡图存历史脉络,提出国土不可分、国家不可乱、民族不可散、文明不可断的大一统信念。近代以来,在列强侵略、国家危亡的时代背景下,世界诸多传统多民族帝国分崩离析,而我国能够始终维系国家统一、凝聚各族力量,核心根源在于各族人民共御外侮、并肩抗争,推动中华民族实现从自在到自觉的伟大转变。

这一重要法理判断,与费孝通

先生提出的“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理论深度呼应,并首次将成熟学术理论转化为法定话语。即自在,是历史上客观存在的多民族共生共存格局;即自觉,是近代各族人民在共同抵御外来侵略过程中,形成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主动形成统一的中华民族整体认同。序言通过近代历史叙事证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历史淬炼的结果,具有不可动摇的客观历史依据。

政治叙事——锚定党的领导这一共建共同体的根本保障。序言立足新时代民族工作实践,重申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两个先锋队”定位,将党的代表性从阶级范畴拓展至全体中华各民族范畴,明确党是凝聚全国各族人民、统筹推进共同体建设的核心领导力量。

文本系统梳理新时代民族工作主线,完整呈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核心内涵,清晰指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如果说文明叙事回答共同体的本源,近代叙事阐释共同体凝聚的动因,政治叙事则明确共同体建设的前进方向与根本保障。三层叙事有机统一,打通历史、现实与未来,生动践行“两个结合”,坚守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魂脉,深挖中华大一统文明根脉,将中华文明连续性、统一性、包容性特质转化为稳定的法治表达。

价值统摄:构建民族法治体系的核心宪制锚点

序言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法理确认,不限于理论宣示,更作为统一价值基准统领整部促进法,并与

我国现有民族法治体系形成有机衔接,释放强大治理效能。

确立全域覆盖的法定共同责任。序言第六段作出宪制式规定: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要依照宪法和法律,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作为共同任务。全覆盖、无差别的责任主体划定方式,此前仅见于宪法文本。

这一表述实现重大升级,将原本属于民族工作领域的政策要求,上升为覆盖全社会所有主体的法定国家意志。整部法律65条具体条文,均以序言确立的共同体价值为根本遵循,所有制度设计、行为指引、保障举措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展开,形成统一、连贯的价值主线。

塑造“促进型”全新民族立法模式。依托序言确立的历史生成逻辑,促进法跳出传统管制型立法思路,成为一部以引导、扶持、激励为主的促进型法律。明确中华民族共同体是各民族长期交融自然形成的历史产物,民族法治建设的核心目标便不是管控约束,而是持续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

对比治安管理、市场监管等侧重禁止性、惩罚性条款的管制类法律,促进法重点规范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嵌入式社会结构建设、各民族文化交流、民生保障扶持、民族团结示范创建等正向促进举措,系统整合全国各地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熟经验,转化为全国统一适用的法治工具,依靠制度激励不断夯实共同体群众基础。

形成与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规范协同。2018年宪法修正案将“中华民族”首次写入宪法,为民族领域立法提供了根本法依据。促进

法总则第一条明确“根据宪法,制定本法”,序言则把宪法中宏观的中华民族理念细化、具象化,填补了长期以来民族团结领域缺少综合性统领法律的空白。

促进法与民族区域自治法均单设序言,在宪法框架下形成互补配套的民族法治双支柱:民族区域自治法聚焦民族区域自治基本政治制度,规范民族自治地方治理运行;促进法立足全国全域视角,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统筹各地区、各行业民族团结建设。二者分工清晰、有机配合,共同搭建起完整、协调的民族法治规范体系。

877字的序言,是促进法的法理灵魂。它以文明、近代、政治三重叙事完成历史法理证成,以统一价值锚点统领民族法治体系建设。从宪制层面清晰证明:从中华民族共同体并非法律拟制概念,而是数千年历史自然生成的客观存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是局部工作安排,是关乎国家长治久安的宪制使命;出台促进法的核心价值,不在于划定行为红线,而在于以法治固化共同体历史根基,凝聚全民共识。

西藏作为边疆民族地区,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阵地。促进法及其序言为我区做好新时代民族工作、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提供了根本法治遵循。全区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理解序言蕴含的宪制逻辑与历史逻辑,用好法治手段持续增强各族群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自觉性,不断夯实我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法治根基,奋力谱写雪域高原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本文系西藏自治区哲学社会科学项目“中国共产党在西藏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实践与经验启迪”(24WTZD09)阶段性成果。

(据《西藏日报》)

党的创新理论大众化

让创新之花开满高原沃土

徐志茹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放在雪域高原来看,这句话是推动乡村振兴、改善农牧民生活的一把“金钥匙”。近些年,高原乡村从种养方式到产品销售、从生产经营到生活观念发生的变化,说到底,靠的就是一个“新”字,即创新落地带来的实在成效。

老一辈农牧民都记得,过去种地多靠经验,牲畜大多靠天。青稞产量不高、牛羊生长周期长。农畜产品虽然品质好,却常常卖不上价钱,辛辛苦苦忙一年,收入增长不明显。高海拔、低气温、自然条件严酷,是高原农牧业发展绕不开的难题。过去有人觉得,高原乡村山高路远、条件有限,发展很难有大变化。如今再看,田里有新种子,棚里有新技术,手机里有新市场,发展不断呈现新天地。

创新发展,首先要在生产方式上破题。过去种青稞,什么时候播种、施多少肥,主要靠经验。如今,良种选育、测土配方、节水灌溉等技术走进田间地头,让农牧民种地更有底气。过去养牛羊,最怕冬天掉膘、春季疫病。如今,暖棚养殖、青贮饲料、科学防疫等办法推广开来,牧民少了许多牵挂。创新不是把传统丢掉,而是用新技术补上过去生产中的短板,让“靠天吃饭”变成“科学种养”。

创新发展,也要把技术送到群众身边。高原乡村最需要的是解决实际问题的办法。农技人员走进村庄、走到地头,手把手教种植、教养殖、教防疫;农机开进农田,无人机飞过草场,过去完全依靠人力的活,如今有了更省力、更精准的做法。一个新品种、一项新技术、一套科学管理方法,实实在在能让一块地多产些粮、一群牛羊多长些膘,让农牧民的日子多一分保障。

创新还能打通增收致富的新途径。过去,农牧民卖的是原粮、鲜奶和牛羊肉。如今,青稞可以加工成饼干、饮品和特色食品,肉和奶可以经过标准化加工、品牌化包装,走进更广阔的市场。过去卖东西要赶集、找商贩,如今,线上平台、直播销售让高原特产搭上了互联网快车。手机屏幕虽小,却连着大市场。创新拉长了产业链,也打开了乡村发展的新空间。

高原乡村的发展实践告诉我们,创新的成效最终归结于群众身边一个个看得见、摸得着的变化。只要我们始终把创新的着力点放在群众最关心、最迫切的问题上,让更多新技术、新模式、新业态扎根高原沃土,乡村振兴就一定能够在创新驱动中焕发新的生机,农牧民群众的日子也一定会越过越红火。

(据《西藏日报》)

以体育赛事增强城市发展动力

白宇飞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体育“是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动力,是展示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平台”。“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丰富优质体育产品和服务供给,鼓励发展赛事经济”。《城市更新“十五五”规划》将赛事经济作为“增强城市发展动力”的重要举措。体育赛事是城市文明活力的时代彰显,已成为赋能城市提级升级、建设现代化人民城市的有力抓手。

当前,体育正以前所未有的深度融入城市高质量发展进程之中。城市赋予体育赛事独特的文化辨识度与情感凝聚力,体育赛事有助于加强城市文化建设、提升城市治理效能、塑造城市品牌形象、促进区域联动,有助于推动城市人文资本的长效积累。推动文化与城市发展良性互促,正是体育赛事服务城市长远发展的重要价值所在。

激活城市文脉,塑造品牌标识。城市文脉是赛事生命力的根基,赛事是城市文化的传播载体。当前,有的城市举办的体育赛事存在同质化倾向,赛事与地方文化缺乏内在关联,难以培育出可持续发展的城市品牌。要将城市独有的历史积淀转化为赛事的核心竞争力,以竞技为媒,将蕴藏于一方水土的文化资源凝聚为鲜明的城市标识。深入挖掘本地历史文化、民俗风情、自然景观等资源禀赋,将最具代表性的文化符号融入赛事主题与视觉设计等核心环节。建立与非遗传传承人、民间艺术团体的共创机制,使其在策划阶段即深度参与内容生产,确保文化表达的准确性与原生性,将赛事打造为城市的文化名片。例如,兰州马拉松将黄河文化、丝路人文与赛道景观融为一体,让这座西北内陆城市的文化形象实现跨区域传播;贵州“村超”将侗族大歌、苗族芦笙舞等非遗项目引入赛事展演,使足球赛事成为民族文化的活态载体。

以赛促治,提升城市治理效能。承办大型赛事,是对城市治理能力的集中检验,更是推动基础设施迭代、公共服务扩容的契机。高质量办赛对交通组织、医疗保障、应急管理等方面提出全方位要求,能够有效推动城市治理从粗放走向精细。不少城市在接续承办高规格国际赛事过程中,系统推进城市路网改造、老旧小区更新与公共服务设施补短板,城市国际化水平与市

民生活品质同步提升,并积累了精细化治理的可推广经验。实现以赛促治,关键在于赛前系统谋划与赛后制度跟进。申办之初即应同步规划赛后利用,防止设施资源闲置浪费。将赛事所需的交通调度、安全应急、志愿服务等临时机制纳入城市常态化治理体系,把赛时高标准的环境整治、设施维护、公共服务等要求转化为日常管理的长效标准,让办赛过程成为城市治理能力系统跃升的有效路径。

深化文旅联动,释放区域发展动能。《体育强国建设“十五五”规划》提出:“鼓励地区间、都市圈联合举办区域性体育赛事活动”。重大赛事天然具有跨越单一城市边界、整合区域资源的辐射效应,其深层价值在于以赛事流量激活文化存量,以竞技热度推动产业发展。赛事与文旅的深度融合,不是比赛项目与旅游活动的简单拼接,而是将赛事汇聚的短期人流、关注与影响力,沉淀为支撑区域发展的长远资产。例如,第十五届全运会首次由粤港澳三地联合举办,实现城际轨道互联、跨界场馆共建、滨海文旅旅道贯通,在政策协同、标准互认等方面取得多项突破,以一届综合性运动会打开大

推动旅居产业高质量发展

余昊东

立足自身特色。旅居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关键在于立足自身资源禀赋,明确发展定位和重点方向。自然气候条件是旅居产业的基础要素,直接决定客群需求、适宜运营周期、产品形态,可根据不同气候条件和资源,匹配对应的旅居发展模式、产品体系和运营策略。在发挥城乡特色优势方面,城市旅居可聚焦存量资源盘活,将闲置商品房、老旧厂房改造为旅居公寓等,完善城市“15分钟旅居生活圈”,满足短期停留和长期居住的双重需求;乡村旅居可依托传统村落、民族村寨、田园风光,打造整村运营的旅居村寨,让农民在参与旅居产业发展中获得收益,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丰富产品供给。以产业融合构建“旅居+”的复合业态体系,将特色产

业与旅居场景深度绑定,是实现旅居产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方式。推动旅居与文化、农业等产业深度融合,打造“旅居+康养”等融合业态,形成多样化的产品矩阵。将非遗传承等植入旅居场景,让游客在居住过程中丰富文化体验。依托中医药资源、温泉资源等,开发集健康监测、中医疗疗、温泉疗养于一体的康养旅居产品。

提升服务品质。高品质的服务是旅居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建立健全旅居产业服务标准体系,形成全链条规范要求。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聚焦“吃住行游购娱”等关键环节补齐短板。可优化主要交通枢纽到旅居目的地的连接线路,增加公共交通班次,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在旅居集中区域建立旅居医疗服务中心,与当地医院建立绿色转诊通道。

提高服务质量,加强从业人员培训,提高服务人员的专业素养;建立服务质量动态监测机制,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确保服务品质持续提升。

激发参与活力。旅居产业的高质量发展,离不开经营主体积极参与。通过政策引导、金融支持、人才培养等方式,激发市场活力,培育一批有竞争力的旅居企业。各地可出台有针对性的扶持政策,在用地保障、税收优惠等方面给予旅居区建设政策倾斜等。优化金融服务,可鼓励金融机构合法合规创新旅居产业融资产品,为中小旅居企业提供便捷的融资服务。加强人才培养,强化旅居企业与高校、职业院校的合作,开设旅居管理、康养服务等专业,培养一批懂经营、会管理、善服务的专业人才。

(据《人民日报》)